

花園
668

宁悠然

著

明珠奴

丁
亥

卷一
珠雅

第十六辑

花园
668

宁悠然著

明珠奴



新疆青少年出版社

第十六輯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流星族休闲花园丛书·第十六辑 / 珠雅主编. —乌鲁木齐：新疆青少年出版社，2005. 3

ISBN 7 - 5371 - 4825 - 2

I. 流… II. 珠… III. ①故事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②小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③散文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. I 217. 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3) 第 122999 号

策 划：珠 雅

责任编辑：张红宇

封面设计：黄 浩

流星族休闲花园 (第十六辑)

主 编：珠 雅

出版发行：新疆青少年出版社

社 址：乌鲁木齐市胜利路 100 号 邮政编码：830001

电 话：0991 - 2885543(编辑部) 2864403(发行部)

网 址：<http://www.qingshao.net>

印 刷：广东惠阳印刷厂

开 本：850 × 1168 1/64

印 张：144 字数 3840 千字

版 次：2005 年 3 月第 1 版

印 次：2005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：ISBN7 - 5371 - 4825 - 2

定 价：216.00 元(全 48 册)

新青少社版图书，版权所有，侵权必究。有印装问题可随时退换

前 言

(关于无敌门)

这段前言，看过我前两本古装言情的，请仔细地看，没看过的，在看过以后希望能找出来看，嘻嘻……顺便替自己打广告。

过去看小说的时候，一看到一开始就介绍，江湖上或是在“现实”中，有一个门派或家族，有若干成员，接着将每个人的姓名、职业、身高、体重、相貌、特长，一一列出，让看书的人觉得自己在看超人传，立刻正襟危坐，仔细阅读，看完之后大呼上当，深觉小说中之事，根本不可能发生，小说中的人，如果出现在世上，肯定十有八九要进精神病院，而且在看完全部系列之后，更觉受骗。

日后在发现有类似前言的（不止是类似，某些就只是改了一下姓名，把人物写的更加的全能和风流），我通通不看，直接丢到一旁。

可是现在我发现，不写这些是不行的，比如无敌

门，如果不写，许多人就会看不懂，比如这些人的年龄和故事发生的时间，为了让您看得更加清楚，我特做如下说明。

无敌门的排名，是以收徒时间为准的，比如南宫无极，他虽然在男弟子中排名第四，但年龄却是最大的，三弟子西门无恨与他同龄，但小了几个月，二弟子东方无情，比他们略小，而大弟子柳无心，反而是最小的。

再说故事发生的时间，这篇故事是发生在《木兰护卫》之前五年的事，当时南宫无极二十五岁，东方无情二十岁，柳秋枫刚刚出师，正在云游四海。

不废话了，看先故事。



楔子

南宫无极

南宫无极是轩辕国中无人不知，无人不晓的人物，因为他有钱，而且不是一般的有钱，富可敌国四个字，就是用来说他的。

他另一个出名的地方，就是他的吝啬，他从来都不曾请人吃过饭，别人请吃饭的时候他总是会尽量最后走，然后命小二将食物打包。

他一年四季都穿同一件衣服，是用金丝织成的金缕衣。但据说，在金缕衣下，他里面的内衣全部都是补丁，而他穿金缕衣的原因，除了彰显他有钱之外，还有一个好处是，磨损率低，更不会破。

他的来历也一直是人们关注的焦点，他好像是从五年前突然冒出来的一样，而且在短时间内便成了轩辕国的首富。

有人说他有聚宝盆；有人说他有一根金手指，可以点石成金；更有人说他是洗手不干的海盗，这一个说法

得到了普遍的认同，可六扇门在查了许久之后，放出话来，南宫无极的背景清白如水。

他的真实身份，其实就在他的名字里，只是没有人会想到这一点，就是想到了也没人相信，他是天下第一门派，无敌门的四弟子，安乐侯东方无情的师弟。



清静寺，位于京城的西郊，景致清幽，以玉兰花和一池清泉而闻名，是文人雅士最爱流连之处。

这一日，这个风雅之所，来了两个俗人，不过他们其中的一个，自认为自己很雅，非常之雅，雅得不能再雅。

为了映衬这里满树的紫玉兰，他穿着绣满玉兰的锦袍，手拿着画满玉兰的折扇，足蹬着印着玉兰花样的方履。

和他走在一起的人，身上穿的却是金丝织成的金缕衣，头上戴着金冠，手上所有能戴戒指的地方都带着镶着宝石的戒指，脚踩着金色的鞋。

这两个人，一样的扎眼，扎眼得叫人想一看再看。

“师弟，到这风雅之处，你还穿着这一身俗衣，实在是……”东方无情看着他的装扮，大摇其头。

“是你说这里有钱可赚我才来的，如果没什么钱的



话，我走了。”南宫无极出口不离钱。

“停，停……我怕了你好不好？当面对此等美景，你还能说得出孔方兄的名字，实在是俗，俗不可耐。”

“无此俗物，你吃什么喝什么，没吃没喝你臭美什么？”南宫无极一向看不惯东方无情的浪费成性，东方无情也看不惯他的吝啬，这两个人，是标准的对头冤家。

“我臭美？我的衣衫可都是买你的布，用你的裁缝……”

“你以为我为什么会抽空陪你出来……”南宫无极的言下之意便是，如果不是因为他，每年往他的荷包里送进无数的银两，他才没空出来陪他看什么玉兰，他事实上只对一种植物感兴趣——摇钱树。

“你这个人……不是我说你，就是现实、功利……”东方无情正待长篇大论一番时，发现南宫无极弯下了腰，表情认真而专注。

“你在看什么？”他凑了过去。

“停，别过来。”南宫无极一挥手，吓得东方无情立刻不敢乱动，深怕踩坏了什么金贵的东西。

“一文钱。”南宫无极小心地拂去上面的灰尘，用手指轻轻将铜板取出。

“一……一文钱……”东方无情几乎被自己的口水呛住，一文钱，不过是一文钱，他搞得这么隆重干什

么？他以为他捡起来的是国宝啊。

“一文钱也是钱，也是值得我们尊重的。”南宫无极神情肃穆地说道，他慎而又慎地将铜板放入自己空空的钱袋里，虽然是第一有钱人，但他和人出去的时候，从来都不带钱。

“尊……尊重……”东方无情为这句话而绝倒，“那好，你尊重去吧。”他从口袋里拿出一把铜板和碎银，丢入面前的池水中，想看看南宫无极会怎么做。

“你不要那些钱了？”

“不要了。”

“也就是说都是我的了？”

“是你的了。”

南宫无极喜形于色地来到水池边，池水极为清澈，水中还养着几条锦鲤，碎银和铜板在池底清晰可见，他伸手探了一下水的深度，发现除非下水，否则在岸边根本捡不到里面的钱。

在观察了许久之后，他站了起来，掏出钱袋里的铜板，丢了下去。

“喂，你干什么？你不是说要尊重钱吗？”

“对钱最大的尊重，就是让它活起来，变回更多的钱，无情，这里果然有商机，多谢了。”

三日之后，京城里便传出清静寺的池水有灵气，说安乐侯东方无情抛一枚铜钱入内，随口许了个希望遇



到美女的愿望，第二日便有了艳遇。

还有某某某，成亲几年无子，丢了枚铜钱入内，其妻三天后便传出有身孕的消息。某人失明多年，在无意中投币入水后，求得神医，重见光明，感谢其池之灵，东方无情还命人造了许愿池三个字的石碑。

消息不径而走，整个京城都在谈论这件事，前往清静寺许愿的人越来越多，清静寺从此不得清静。

“喂，我什么时候许过愿，什么时候立过碑？”东方无情问传出这个消息的人。

“你有艳遇吗？你向池里丢过铜钱吗？”

“废话，我每天都有艳遇，铜钱我当然丢过。”

“那我没说谎，石碑是用你捐的香火钱立的，我更没说谎。”

“噢……你……”东方无情被气得说不出话来，

“那我问你，所有的人都往池子里丢钱，发财也是清静寺发财，与你有何相干？”

“当然有关系，清静寺已经是我的产业了。”

东方无情当场晕倒。

“真是虚弱。我想我该再开家药铺，专门赚这些公子哥的钱。”南宫无极自语。

1

“青菜，新鲜的青菜，还带着水珠的青菜，两文钱一捆……”菜场的小贩高举着一把青菜叫卖着。

“这菜是两文钱的吗？”一个穿着粗布衣服，但难掩艳色的美丽少妇挎着盛满了各种蔬菜的篮子问道。

“是呀，大嫂子，您来看看。”菜贩见来了主顾，忙热情接待。

少妇低头仔细地挑挑拣拣，还时不时地摇摇头，“老板，你这菜也不行呀，你看这菜叶，都泡了水了，怕是放不到一天就要烂……”

“青菜嘛，水大点才好吃，再说若不是雨水大，不能存，我也不可能卖这么便宜。”小贩赔笑道。

“你这捆也太小了，怕是连半斤都不到。”少妇拿起一捆青菜在手中掂掂分量。

“这捆已经不小了，要不然上秤给您量一量，绝对足够一斤。”这些妇人们虽说是买菜的主力军，但也都



十足的难对付，幸好他也不是第一天卖菜，懂得见招拆招。

“三文钱两捆，我拿两捆。”少妇终于挑出了她最满意的两捆。

“大姐，三文钱两捆我连本钱都回不来。”

“你卖不卖？你不卖我走了，你这个老板也真不会算，我多光顾你几次生意，不就什么都有了吗？”少妇提着菜篮转身欲走。

“行，行，我卖，我卖，三文钱两捆，唉，我真是服了你这位大姐了。”小贩苦着脸收下妇人的铜板。

“你这个老板，牵着不走打着倒退，非得等我要走了才肯卖。”妇人满意地将菜装入篮中，摇着头走了。

就在两人讨价还价间，有一辆马车停在了路旁，马车上的人看了少妇许久，“爷，咱们还走不走了？”车夫问道。

“走。”不会是她，绝对不会是她，她怎么可能会在菜场上为了一捆菜而和菜贩讨价还价……

“吴家嫂子，买菜回来了。”

少妇提着菜篮走在窄窄的小巷子内，在巷子口或洗菜或看孩子的妇人们和她打着招呼。

“回来了。”

“吴家嫂子，你快回去看看吧，你小叔子又拿了家里的钱去赌，你婆婆正在房里哭呢。”另一个妇人说

道。

“什么？那个杀千刀的又来了？”少妇加快了脚步往自家走去，她刚一进门便看见婆婆正坐在门旁的小凳上唉声叹气。

“明珠，你回来了。”吴氏见她回来，赶紧擦干了脸上的泪，然而一切却都没能瞒过明珠的眼睛。

“他在哪儿呢？我去找他，整天无所事事，没钱了就回家来要，哼，这次我非撕了他不可。”明珠挽起了袖子。

“明珠，明珠，你消消气……”吴氏颤微微站起身，拉住明珠的袖子，“不行……我非去找他不可，娘，你说他在哪儿？”

“他……”

“娘，你快说呀，你知不知道他拿走的是咱家这个月的口粮钱，若是真的被他赌光了，你和我吃什么呀。”

“他说这次要赌一把大的，他到了销金窟了……”

“销金窟？这个该死的东西，他不知道他那点钱连塞人家的牙缝都不够吗？”明珠气得满脸通红，“我去找他。”她放下菜篮，抬腿就要往外走。

“唉呀，明珠，到时候你和他好好说，可不要再打起来了。”吴氏见拦不住她，也只好由着她去了。



“下好离手！下好离手！”

“大！大、大！”

“小！小！”

庄家高吭的声音和赌徒们嘈杂的叫嚷声混合成一曲交响曲。

“四，五，六，大！”庄家喊道，四周有一刹那的静默，然后是羸者的欢呼和输者夹杂着三字经的咒骂。

在赌场的二楼，有一间无人的房间，在房中的太师椅上，坐着一位身穿金缕衣的男子，他半闭着眼睛，左手的食指和拇指转动着右手中指上的红宝石戒指。

多么美好的声音呀，在听到楼下庄家将银子扫入自家的钱匣时，他露出了满意的微笑。

“老爷，请喝茶。”一个软腻的声音在他的耳边响起，甜甜的脂粉香钻入他的鼻间。

“好。”他没有睁开眼，只是伸出了手，一只茶杯被轻轻地放入了他的掌中，温润如玉的玉手在离去前，刻意停留了一下。

“你是负责哪里的？”南宫无极问道，他坐直了身子，睁开了眼，仔细地打量着面前的女子。她很美，也很媚，一双能勾人魂魄的桃花眼，在发现他的目光后，不停地眨动着。

“奴家是新来的，被安排在玉馨院学赌技，今天的客人多，刘先生带我们来帮忙。”而她，在应付客人时，无意中听到大老板在二楼，便偷空摸了过来……

销金窟，包含着赌与色，而这两点是男人戒也戒不掉的嗜好，任何一项都足以带来滚滚的财富与人气，更别说两者结合。

经过训练的美女，除了精通琴棋书画，更是精通赌技，销金窟里甚至还有女性的庄家，充分发挥了财与色的互相催化作用。

“委屈你了。”无极笑了，眼神却更加地深邃。

“不委屈，奴家出身贫贱，又无才无貌……能入销金窟是上辈子修来的福份。”女子说得言辞恳切，点点泪光在眼眸里闪动，既便是铁石心肠的男人，也会动心。

“不，你有才有貌……只是聪明过度了！”

南宫无极将茶杯重重地放在桌上，女子浑身一颤，这才明白，自己做了何等愚蠢的事。

“销金窟里的女人的本分是伺候好客人，不是伺候好我。”无极冷冷地说道，他的眼神利如刀锋。

“是。”女子跪倒在地，她终于明白，为什么大老板来了，却无一人随侍在侧，更无一名美女相伴，她是马屁拍到马蹄上了。

“老刘，进来。”无极拉动桌上几条红绳中的一



条。

“把你的手下带回去，严加管教。”在上工的时间打混，拍上司马屁，却忽略了客人，就是让他少赚银子，让他少赚银子的人，就是他的大仇人。

“是。”老刘瞪了一眼跪在地上的女子，不争气的东西，真是丢人，在销金窟待了这么久，竟不知道大老板不爱美色、不爱美食、不爱赌、不爱酒，只爱钱吗？



“一二三，小。”

女庄家声音清脆地说道，纤纤玉手灵巧地将钱扫走，一位身穿着锦袍，却难掩粗鄙之色的男子，睁着泛着带血丝的双眼，看着自己的钱被扫走。

“等等！不对，你们诈赌，骰子有问题！”男子大声地嚷道，“我要看骰子！”

“这位客人，销金窟的规矩是，骰子不许外人看。”庄家放下手中的赌具，抬头瞟了他一眼，冷冷地说道。

“你不让我看……是不是因为这骰子里有猫腻？”男人继续大声吼道，赌桌旁渐渐围满了人。

“对，不给看就是有问题。”那些同输得很惨的人跟着起哄。

“不能给外人看就是不能给外人看，销金窟是何等的买卖，怎么可能在骰子里做假，骗你们那几两银子？”

这里是销金窟的外围赌场，平日里只有一些普通的赌客，真正的大豪客都是在楼上，或者是在后面的暗室里赌。

“哼，南宫无极是婊子养的杂种，见了钱就没命，一文钱都是好的……”当他说完南宫无极是婊子养的的时候，整间赌场里的人都倒抽了一口凉气。

南宫无极素来神秘，从来没有人知道他的来历，这个人张口便能说出他是婊子养的，虽然有可能只是句骂人的话，但是……也足以让人震惊了。



“老板，楼下……”一个小厮脚步轻快地跑了进来，在他的耳边低语，无极眉头微微一皱，站起身走向窗口处。

只见在东面的赌台旁，围着一大圈的人，其他的赌台明显地空旷许多，有的甚至只有庄家一个人不知所措地站着。

“怎么回事？”

“楼下来了个痞子，输光了身上所有的钱，便说

